



GOLDPAC GROUP LIMITED

金邦達實嘉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15)

各位註冊股東:

選擇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語言版本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2.07A及2.07B條以及遵守金邦達實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謹此致函通知閣下，閣下可選擇本公司日後公司通訊（「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公司通訊即本公司已刊發或將予刊發以供閣下參照或採取行動之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局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代表委任表格。

為響應環保、提升與閣下的溝通效率及節省印刷及郵遞費用，本公司鼓勵及建議閣下選擇通過本公司網站www.goldpa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以電子方式閱覽本公司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網上版本」）以代替收取印刷本。

如發出的公司通訊是要求公司登記股東就如何行使其作為公司股東的權利作出指示（「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將以郵寄方式個別發送至登記股東在公司股東名冊上的地址。

請閣下填寫及簽署隨函附奉的回條（「回條」），並將其寄回或親身交回本公司（由股份過戶登記處代收）（「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電郵至3315-ecom@hk.tricorglobal.com（或任何其他經公司及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所指定之地址及電子郵箱）。

倘本公司於2024年4月2日或之前尚未收到閣下已適當填妥並簽署的回條或表示反對收取日後公司通訊之網上版本的書面回覆，及直至閣下以郵遞發出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至本公司（由股份過戶登記處代收）（如上述地址）或以電郵發送至3315-ecom@hk.tricorglobal.com前，閣下將被視為已同意只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網上版本，而非印刷版本，本公司日後僅向閣下發出有關公司通訊已於本公司網站和聯交所網站登載之通知函件印刷本或電郵。

閣下可隨時以郵遞向本公司（由股份過戶登記處代收）（如上述地址）發出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或以電郵至3315-ecom@hk.tricorglobal.com，以更改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語言版本之選擇。如果閣下已選擇（或被視為已同意）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網上版本，如因任何理由於瀏覽本公司網站或聯交所網站登載的公司通訊時出現困難，本公司或股份過戶登記處於收到閣下以郵遞（如上述地址）或以電郵至3315-ecom@hk.tricorglobal.com之書面要求後，將立即免費發送所選定的語言版本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予閣下。

請注意：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版本將(a)可向本公司或股份過戶登記處索取印刷本；及(b)在本公司網站www.goldpa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

股東對所有日後本公司通訊印刷版的要求將一直有效，除非被撤銷或取代，或直至本公司下一個財政年度的最後一天（以較早者為準）。如果股東希望繼續接收未來本公司通訊的印刷版，則需要進一步提出書面申請。

倘閣下對本函有任何疑問，請致電股份過戶登記處諮詢熱線(852) 2980 1333查詢，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承董事會命
金邦達實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盧閏霆先生

2024年3月4日